## 学术争鸣

## 对《中医证候辨治轨范》概念表述的看法

## 陈业兴

(海口市第三人民医院,海南 海口 571100)

摘 要:针对《中医证候辨治轨范》中概念表述不规范的问题,对其中所涉及的有关证、证候、症候、心包络、 经脉、络脉等概念问题,进行了详细辨析,提出了自己的观点。

关键词:中医;概念;证候;心包络;经脉

中图分类号:R 241 文献标识码:A 文章编号:2096-1340(2017)06-0005-02

DOI:10.13424/j. cnki. jsctcm. 2017.06.002

冷方南主编的《中医证候辨治轨范》一书,是 对中医学二级诊断"证"的规范的专著,全书用 "证"命名的条目300余条。如:各论中的"气虚 证、气陷证、气脱证、气滞证、气逆证"等。总论 "病""证"诊断规范中,也用"证"表述。但是书名 中,却用"证候",书中也普遍用"证候"与"证"同 时表述,很不统一,有失规范。

"证"与"证候"长期来一直混用。在传统中医 术语中,"证"等同于"症"。在《伤寒论》中,各篇 的格式表述是"辨某某病脉证并治"。可见其"证" 与"脉"并列指的是"症"与"候"。"脉"即"候"。 后世合称"证候",也称"症候"。现代用"临床表 现",指的是"症候",即"症状与体征"。《诸病源 候论》中,疾病的临床表现用"候"表述,不用《伤寒 论》中的"脉"与"证",导致"证"与"候"混称。"辨 证论治"的提出,又导致"证"与"证候"混淆。"辨 证"的"证"指"证候"还是指"证"?或是"证候"简 称"证"?这些问题,各说各的理。

《中医证候辨治轨范》指出:"国内学者研究提 出,'病'是机体在疾病状态下,着重分析疾病损害 的纵向的认识,'证'是机体在疾病状态下,着重分 析机体反应的横向认识病、证结合,即纵向与横向 的结合,能使人们对疾病的认识,更加全面、深 入。"[1]这里明确用"证"表述。但在"证候的概 念"中说:"证候,是一个独立的诊断概念,不能简 单化地将'证'字与'候'字分别解析,然后再合起 来,组成它的复合概念。"很显然,这里是将前段文 字中的"证"误为"证候"所作的解析。"证候"即 "证"与"候",二者组合即"证候"这个复合概念。 这里对"证候"的解析显然有误。"证的概念"不能 混称为"证候的概念",否则解析不通。

该书误解"证"为"证候",见于如下表述:"证 候的概念是什么呢?这个问题,是临床上天天讲, 又始终没有说明白,有待研究的一个课题。自汉 ·张仲景始,中经明清,临床权威性著作以'证治' 为标题者,诸如《证治要决》《证治准绳》《脉因证 治》《证因脉治》《证治汇补》等,不乏其书,但都没 有论述清楚'证候'的真正含义和明确概念。"[1] 这 里表述,引用的专著,书名中全是"证"字,无一书 用"证候",可见该书作者误"证"为"证候"所作的 错误解释是概念界定不清所致。所以书中的"证 候学的研究、证候的概念、证候命名的原则、证候 诊断的要求、证候鉴别诊断"等"证候"都是"证" 之误,应统一改用"证"表述。各论中的"全身证 候、脏腑证候、温病证候、伤寒证候、专科证候、妇 科证候、儿科证候、耳鼻咽喉科证候、眼科证候、外 科证候"等,都应统一改用"证"规范表述。

《中医证候辨治轨范》将症状分主、客观两个 方面,认为"主观症状是病者自觉感觉到的机体异 常变化客观症状是医者通过观察所获得的病变现 象,包括舌苔、脉象"[1]。这种表述,将病的临床表 现只用"症状",分为"主观症状"与"客观症状", 不用"体征","舌苔""脉象"本属"体征"的范畴, 被归属于"客观症状"。"症候"是病的临床表现的 两部分。书中病的临床表现的表述,"症"与"候" (舌、脉)是分开表述的,有"主症、次症与舌脉" 三项之分,"舌脉"不在"症"之中表述。所以将病 的"症候"用"症状"来取代,不符合常理。

另外,该书认为:"病、证、症三者之间,既有联 系,又有严格的界限,每种病都用特有的症状疾病